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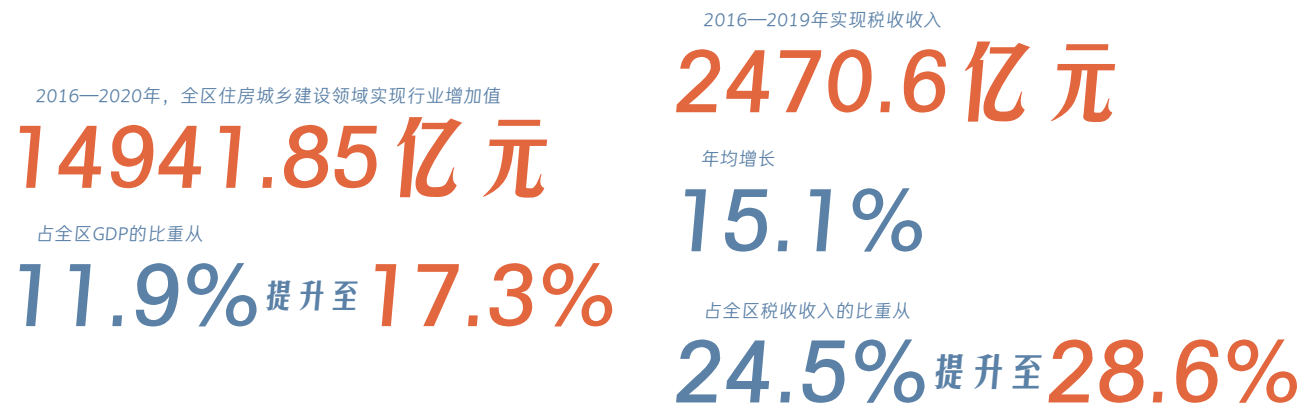
城乡巨变绘就幸福画卷

——“十三五”期间广西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亮点综述

五年，是时间的标尺，更是发展的刻度。

“十三五”以来，全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城乡规划和建设管理，加强住房保障和改善民生，大力发展建设经济，推动全区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这五年，城乡巨变，绘就了百姓生活的“幸福画卷”：城市建设日新月异，美丽乡村“花”开遍野，生态宜居的城乡环境铺就了八桂大地的幸福底色；万千百姓告别“蜗居”喜迁“优居”，不断织密的住房保障网络让越来越多家庭圆了安居梦想；脱贫攻坚住房保障、乡村风貌提升、宜居城市建设、房地产市场调控、建筑业转型升级等各项重点工作有序推进，一项项惠民工程落地见效，敲响了城乡发展的声声战鼓。“十三五”规划的美好蓝图，变成了群众看得见、摸得着的建设成果。



1 建设经济迅猛发展

“十三五”时期，全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充分发挥经济社会发展主力军、排头兵作用，多措并举推动建设经济迅猛发展。2016—2020年，全区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实现行业增加值14941.85亿元，占全区GDP的比重从11.9%提升至17.3%；2016—2019年实现税收收入2470.6亿元，年均增长15.1%，占全区税收收入的比重从24.5%提升至28.6%，助力八桂经济跃进腾飞。

尤其是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全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顶住压力，坚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经济稳增长。以战

时状态全力抢建12个后备应急医院、3个边境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项目和29个边境执勤点项目，创造了应急医院建设的“广西速度”；出台为企业减负、推动企业复工复产的二十三条“硬核”措施，使用约5亿元建筑安装工程劳动保险费节余资金支持建筑业企业，推动行业企业加快复工复产，为全区经济稳增长作出重要贡献，多次获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通报表扬。

2 脱贫攻坚住房保障任务全面完成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住房安全有保障主要是让贫困人口不住危房”。住房安全有保障，是脱贫攻坚工作的基本要求和核心指标，直接关系到脱贫攻坚战役的成效和质量。

为了兑现“不让一个贫困人口住危房”的承诺，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举全厅、全系统之力集中攻坚——组织4000多人“尽锐出战”，历时32天遍访全区81.1万户四类重点对象，精准确定农村危房改造底数；成立7支由厅领导担任组长的督战队，每月对14个设区市进行全覆盖督战；派出12名业务骨干，到2020年计划脱贫摘帽的8个县开展驻点指导；在全国首创“桂农安居”手机APP系统，发动3.3万人开展拉网式核查，对156.31万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情况进行逐户核实，确保全面小康不漏一户、不落一人。

2020年6月，广西在全国率先完成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务院扶贫办部署开展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有保障核验工作。“十三五”期间，广西累计完成农村危房改造48万户，实施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26万户，156.31万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全面完成。

3 建筑业转型升级蹄疾步稳

住房城乡建设，牵动百姓民生，也关系经济发展。

“十三五”期间，广西持续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为推进城乡建设和新型城镇化发展，改善人民群众居住条件，吸纳农村转移劳动力，缓解社会就业压力作出积极贡献。

全区建筑业总产值从2016年的3449亿元增加到2020年的5853亿元，年均增长12%；建筑业增加值从1442亿元增加到1903亿元，占全区GDP的比重由8.06%增加到8.6%，建筑业支柱产业地位和作用不断增强。在全国首创“桂建通”建筑农民工实名制管理模式，获得国务院第六次大督查通报表扬，全区房建市政工程领域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金额、人数下降至历史最低。

“质量”更高了：持续推动建筑业工业化、信息化、数字化快速发展，以及组织模式、用工模式转变，“三化二转变”取得新成效。培育2个国家级装配式建筑范例城市和5个国家级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建立并完善建筑业信息化监管



系统；推动BIM技术应用；全区累计实施2320个工程总承包项目，总投资额超过2731亿元，推进实施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近200个；建成5个建筑产业工人培训基地；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重从“十二五”期末的17.46%提高至2020年的57.62%。

“含金量”更足了：特级资质企业从2016年的5家（项）增加到2020年的14家（17项），一级资质企业从102家增加到181家；扶持广西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值突破1000亿元，位居国内省级建工集团公司队列第二位；全区有14个工程获得“鲁班奖”、有312个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系列奖项，实现国家优质工程奖“金奖”的历史性突破，工程建造质量和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水平稳步提升。

4 八桂乡村旧貌换新颜

乡村振兴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为了让亿万农民生活得更美好。美好的生活，离不开越来越鼓的“钱袋子”，同样离不开的还有干净整洁有序的“美村子”。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进一步解决广西农村“有新房没新村、有新村没新貌”的问题，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2018年10月，广西乡村风

貌提升三年行动正式启动。

三年来，全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将乡村风貌提升三年行动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美丽广西”乡村建设等活动紧密结合，发动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携手共建，打造一幅桂风壮韵浓郁的乡村画卷。全区共有6.22万个村庄实施基本整治，推动811个设施完善型及175个精品示范型村庄整治改造；建设乡村风貌示范带69条，一个个特色鲜明、宜居宜业宜游、乡风文明的示范带如同一颗颗美丽的珍珠，在八桂乡村熠熠生辉。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目标任务基本完成。全区累计建成生活垃圾乡镇片区处理中心515个、村级垃圾处理设施1768个，完成275个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整治工作，对生活垃圾进行处理的行政村比例达95%以上。广西成为全国8个通过农村生活垃圾专项治理验收的省区之一，587个行政村获评国家级“绿色村庄”，2个全国污水治理示范县创建工作顺利完成，4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试点县稳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5 城市功能品质持续提升

城市发展的幸福指数，不仅取决于经济发展水平，也取决于城市建设的品质。



五年来，全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高度重视城市污染防治、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宜居城市打造，不断提升城市居住品质，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人民生活质量的增长点、成为展现美丽形象的发力点。

规划引领，城镇格局更趋合理——

以城镇体系规划为统领，北部湾经济区城镇群、桂中城镇群、桂贺旅游城镇带、西江干流城镇带城镇空间格局初步形成，南宁、柳州、桂林等区域中心城市规模不断扩展，成为全区经济增长的核心力量和引擎。全区城镇化率由“十二五”期末的47.07%提高至2019年的51.09%。

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全区城市建成区面积达2292.53平方公里，城市道路达19625.47公里，城市建成区路网密度达7.98公里/平方公里，在全国排名第6位、西部排名第1位。

大县城战略深入实施。23个新型城镇化示范县、101个百镇建设示范工程及59个少数民族乡建设于2020年底完成并通过验收，累计完成投资达95亿元。

特色县域经济不断壮大。首批44个广西特色小镇核心区累计完成投资634亿元，第二批广西特色小镇已完成产业策划和核心区规划编制工作，城镇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不

断完善，县城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

补齐短板，城市功能更趋完善——

基础设施更新迭代。自2016年开始，开展“美丽广西·宜居城市”建设，南宁市、北流市获得宜居城市综合奖，北海市冯家江水环境治理工程等一批优秀项目获得宜居城市建设范例奖，全区宜居指数和市民幸福感大幅提升。全区累计建成城镇污水处理厂122座、镇级污水处理厂713座，基本实现“镇镇建成污水处理厂”的目标，是全国第7个、西部第2个实现此目标的省区；城镇供水普及率、燃气普及率、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9.29%、98.76%和96.56%，提前超额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生活垃圾焚烧处理比重达到61.2%，处理方式实现从以“埋”为主到以“烧”为主的历史性转变。

水生态环境进一步优化。全区城市建成区20%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累计建成海绵城市面积323平方公里；70段城市黑臭水体已全面消除。那考河流域荣获“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沙江河打造“那考河2.0升级版”，久治未愈的南宁朝阳溪、亭子冲等黑臭河段初步呈现水清岸绿宜人景象。

地下管网建设全面启动。截至目前，累计建成污水、



雨水管网2.58万公里，供水管网3.08万公里，天然气管网1.02万公里，地下综合管廊129.28公里。2020年开展地下管网建设三年大会战，建设改造地下管网5200公里，全区城市运行效率和安全性能持续增强。

精雕细琢，城市发展更有温度——
绿色人文生态建设成效明显。2019年全区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39.43%、建成区绿地率达34.29%、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3.39平方米，分别比“十二五”末增加4.77%、3.94%和3.0平方米；建成城市绿道超过1700公里。

历史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传承保护。全区累计划定并公布35片自治区级历史文化街区、531处历史建筑，有效地延续城市历史文脉，特色城市风貌显现。

无障碍环境建设进一步推进。全区新建项目无障碍设施建设率达100%，既有建筑无障碍改造稳步推进。参加全国“十三五”无障碍环境城市创建的“四市五县”全部顺利通过验收，其中钦州市、玉林市、来宾市、贺州市、鹿寨县等四市一县被评为全国示范市县，其余4个县为全国达标县。

至此，广西已有10市8县实现无障碍环境城市创建。
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广西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通过出台文件、试点先行、简化审批手续、多渠道筹措资金等举措，扎实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进一步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截至2020年底，全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累计开工建设364部，其中已建成109部，正在施工255部。

6 住房保障托起安居梦想
安居才能乐业，住有所居，承载着人民群众最朴实的期盼与梦想。

“十三五”期间，广西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着力构建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建立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积极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大力开展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努力实现住有所居目标。

全区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从“十二五”期末的38.6平方米提高至2019年的43.6平方米，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3.8个百分点；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开工70.16万套，基本建成57.07万套，租赁补贴发放7.45万户，累计解决了600多万城镇中低收入群众住房困难，提前超额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全区累计拆除危旧房改住房69416套，新建住房206359套，总投资约为928.83亿元；累计改造城镇老旧小区1887个共21.87万套，小区功能不断完善。

五年来，全区新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职工达93.82万人，为31.8万户家庭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1085.87亿元，助力缴存人实现“住有所居梦”。从“有的住”迈向“住得好”，广西住房保障体系建设正走在更安全、更高效、更科学的高质量发展道路上。

7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改革不断深化
“十三五”以来，广西持续深入推进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放管服”改革，优化提升办理建筑许可、获得用水、获得用气等重点指标，不断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深化“不见面”电子化审批，以更加高效便利的政务服务，不断增强群众和企业的获得感。

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现国家、省、市三级审批监管数据实时传送，全区市县（区）审批系统覆盖率达100%，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效能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广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便利度和满意度总体评估结果位列全国第9位。

深化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大力推行“721”工作法，持续深入开展“强转树”专项行动，城市管理执法效能明显提高；各市建设完善数字化城管平台，实现城市科学

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全区城市市容市貌显著提升。
顺利承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在全国率先上线首个省级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管理信息平台，广西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检查模式获得全国推广。

持续推进工程建设标准国际化工作。2020年发布25项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图集。我区地方标准首次荣获全国“标准科技创新奖”项目奖一等奖。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新修订的《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业管理条例》于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条例》《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等立法正在加快推进，行业依法治理能力显著提升。

党风政风持续好转。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从严抓好管党治党，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动住房城乡建设工作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工作成效显著，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定点帮扶的6个贫困村全部实现脱贫摘帽，其中岜独村获得“全国脱贫攻坚典型示范村”称号。

凡是过往皆为序曲，行程万里不忘初心。“十四五”期间，全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将继续发挥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在经济发展、城乡建设、民生改善、住房保障等方面的作用，补短板、抓提升、强管理，推动住房城乡建设全领域、全链条、全方位工作提升，塑造更美丽、更宜居的城乡环境，为建设壮美广西、共圆复兴梦想不懈努力奋斗！（来源：《广西日报》2021.01.22）

